

000003

桦南县财政局文件

桦财农函〔2025〕24号

桦南县财政局 关于2025年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的批复

桦南县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

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有关要求，经县政府同意，现对你单位报送的明义乡兴旺村农机大库建设项目绩效目标予以批复（详见附件）。

附件：绩效目标表



抄送：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桦南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6月17日印发

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明义乡兴旺村农机大库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窦鹏飞 15663069333	
主管部门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桦南县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7			
		其中: 财政拨款		23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扎实有效地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合作，在明义乡兴旺村新建钢结构农机大库1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农机大库				1栋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当年开工率				100%
			项目（工程）当年完工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237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户数				≥24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6%